

所有新入校 / 轉校學生在進行 2021-2022 學年的註冊之前，必須證明自己的居住住所位於 DuPage 第 88 高中學區。

學生姓名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年級/身份證號 \_\_\_\_\_

居住住所相同且目前就讀於 DuPage 第 88 高中學區的兄弟姐妹的姓名：

學生姓名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年級/身份證號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年級/身份證號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年級/身份證號 \_\_\_\_\_

父母或監護人姓名 \_\_\_\_\_

父母或監護人姓名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第一部分：居住證明**

您可以提供以下各個類別所需檔編號，以證明您的居住住所位於該學區內。

**所有檔必須與當前位址相符，並且更新日期不超過 30 天。**

**類別 1——所需文件**

- 最近的財產稅帳單
- 最近的房屋抵押貸款文件（自有住房者）
- 已簽字並注明日期的租約
- 用於代替租約的住所管理員或房東的證明信
- 由當地居民出具且經過公證的證明入學學生與房屋所有者一同居住的聲明書
- 軍人住宅證明函
- 第 8 節證明函

**類別 2——所需文件**

- 駕駛執照或州身份證
- 入學考試輔導員的身份證
- 車輛登記證書
- 選民登記證書
- 當前的公共援助卡或醫療卡
- 最近的燃氣費、電費和/或水費/汗水處理費帳單
- 銀行對帳單 信用卡對帳單
- 當前的自有住宅者/承租者保險單
- 城市貼紙收據
- 工資支票存根

**第一部分 A：居住證明**

本人無法提供以上檔中的三種，原因如下（勾選所有適用原因）：

- 我的家庭沒有長期居住地址，時間起自 \_\_\_\_\_  
上次就讀的學校 \_\_\_\_\_  
上次長期居住的地址 \_\_\_\_\_

- 居住在收容所
- 由於失去房屋、經濟困難等原因與其他人同住（請填寫居住證明表）
- 居住在火車站或公車站、公園或汽車內
- 居住在旅館、汽車旅館、露營場所或其他類似場所

- 居住在廢棄的公寓或建築內
- 災民
- 無人陪伴的青少年
- 臨時居住，等待 DCFS 家庭寄養安置
- 其他 \_\_\_\_\_

在 \_\_\_\_\_ 之前我將提供以下居住證明。

(日期)

(續表見背面)

您的孩子可能有資格獲得其他服務。詳情請諮詢註冊人員或聯繫該學區的聯絡人，聯繫方式：  
630-530-3985。

請注明您目前就職的社會服務機構：\_\_\_\_\_

### **軍人家庭**

#### **軍人子女首次入讀該學區**

必須在學生入學後 60 天內提供以下檔之一：

- 以軍人為收件人且蓋有郵戳的郵件
- 居住租賃合同
- 住宅所有權的證明

#### **軍人調防導致住所變更，但希望子女繼續就讀該學區。**

在提交書面請求後，該學生的住所在其監護人軍事調防期間將視為沒有變更。但是，該學區不負責該學生上下學的交通安排。

### **第二部分：與學生的關係**

您必須提供經過證明的出生證明原件。保留影本後，原件將退還給您。如果學生註冊時無法提供出生證明，則需提供孩子身份的其他證明和出生年月，並附上經簽名的聲明書。

- 本人是出生證明上記錄的親生父母或養父母。（請相應提供監護協定。）
- 法院授予本人監護人資格。（請提供法院文書影本。）
- 本人代表孩子接受援助。（請提供能夠證明接受援助的檔影本。）
- 本人已承擔並行使對孩子的責任，並為他/她提供固定的夜間住所。（請提供監護聲明書。）

**（請勾選以下所有真實準確的勾選框。）**

- 孩子與本人一起生活，原因是  
\_\_\_\_\_
- 本人至少 18 歲。
- 孩子經常在本人的住所吃住。
- 孩子並非僅僅為了入讀該學校而與本人住在一起（請提供居住聲明書）

### **離婚/分居家庭**

#### **有監護令人員的子女入學**

請提供法院授予某人學生監護權的命令、協議、判決或法令（包括將監護權授予父母雙方或一方的離婚判決）

### **第三部分：認定和警告（必須在地區雇員在場的情況下填寫）**

“任何人有意或故意向某學區提交關於小學生居住住所的虛假資訊，以使該學生在不支付借讀費的情況下入讀該學區內的某學校，將觸犯 C 類行為不端。”（105 ILCS 5/10-20.12b）

該居住證明表用於證明以上孩子並非為僅僅為了入學而在該學區登記，而是長期居住在該學區，並且由擁有充分監護權的監護人陪伴。非居民學生的註冊是欺騙行為。如果發現非居民學生進行虛假註冊，將勒令其補交學費，但不超過人均費用的 110%。

本人聲明，本人已瞭解居住要求，並瞭解欺騙性註冊的懲罰。

\_\_\_\_\_  
父母/監護人簽名

\_\_\_\_\_  
日期

與學生的關係 \_\_\_\_\_

父母/監護人住址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僅供個人使用**

**已批准住所**

**批准人**

**日期**